

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富奥B

公告编号：2017-20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29日（星期四）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7年6月20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董事邱现东先生、张志新先生、周晓峰先生、吴云星先生、杨一平先生、吴博达先生、朱文山先生、李晓先生均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与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长春东睦富奥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与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睦股份”）在吉林省长春市共同投资设立长春东睦富奥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东睦”），具体公司名称以主管工商部门核准的最终名称为准。长春东睦的经营范围为粉末冶金制品、汽车零件（不含发动机）、家电零件及相关新材料的生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00万元，公司拟以现金出资840万元，持有长春东睦30%的股权；东睦股份拟以现金出资1,960万元，持有长春东睦70%的股权。长春东睦成立后，公司与东睦股份拟进一步整合双方在吉林长春的

同业产业资源，实现股东投资收益的最大化。具体内容详见本决议公告日同日在《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编号：2017-22）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董事付炳锋先生辞职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付炳锋先生的书面辞职书，由于工作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付炳锋先生将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付炳锋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付炳锋先生的辞职书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三、关于提名王振勃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股东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一汽集团”）提名王振勃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王振勃先生个人简历如下：

王振勃，男，1963 年 8 月生，吉林扶余人，1987 年 7 月参加工作，1998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吉林大学物理专业本科毕业，理学学士。历任一汽集团企业战略研究部信息室主任，一汽集团采购部部长，一汽集团采购部部长兼采购中心总经理，天津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天津

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2017 年 5 月任一汽集团专职外部董事。

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由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17 年 7 月 17 日在长春市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南街 777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拟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与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长春东睦富奥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2、《关于选举王振勃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备查文件

经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9 日